禹州市畜牧服务中心

关于2023年“先打后补”经费发放补助

情况的公示

根据《禹州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政策改革实施方案》（禹牧〔2022〕4号）的文件精神，2023年度禹州市共有3家养殖企业符合申报“先打后补”政策补助资格，分别为许昌心融农牧有限公司、潘红军养殖场、军献养殖场。其中潘红军养殖场、军献养殖场因未在系统上传资金申请材料原因视为放弃申报。

2023年12月29日，市畜牧服务中心联合市动物疫控中心、市财政局对许昌心融农牧有限公司进行现场审核。经核定，许昌心融农牧有限公司2023年免疫蛋鸡627877只，疫苗使用595500毫升，应补助金额为178650元（大写：壹拾柒万捌仟陆佰伍拾元整）。现予以公示。

公 示 期：2024年元月10日至元月17日

联系电话：0374-2077667

0374-2077671

2024年元月10日